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 年 5 月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文件目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一、会议时间、地点	1
二、会议主持人	1
三、会议内容	1
四、其他事项	2
会议议案	3
议案一：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
议案二：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议案三：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
议案四：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议案五：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
议案七：关于 2025 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9
议案九：听取《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1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

(一) 现场股东大会

日期、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30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 B2 号楼 4 层 C402 室

(二) 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20 日至 5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主持人

公司董事长：张翼飞先生

三、会议内容

(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 与会股东共同选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三) 与会股东审议如下议案：

- 1、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审议《关于 2025 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 8、听取《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四) 与会股东在表决票上进行表决签字

(五) 计票人和监票人现场进行表决票统计，监票人宣读现场表决统计结果

(六) 休会，将现场表决结果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进行汇总，宣布表决结果

(七) 出席会议董事在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签字

(八) 宣布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远、祝睿

联系电话：010-82800655

邮箱：investor@zchb-water.net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 B2 号楼 4 层 C402 室

邮编：100192

2、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议案

议案一：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

公司拟定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全文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内容。

请审议。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二：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会拟定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内容。

请审议。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三：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监事会拟定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内容。

请审议。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四：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内容。

请审议。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五：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6,923,668.92 元，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6,726,300.90 元，加上 2024 年初未分配利润 471,320,490.98 元，减去 2023 年度利润分配 49,021,340.16 元，加上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9,642,851.23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85,215,701.15 元。

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未实现盈利。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以及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行业现状、发展战略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请审议。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以往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 2025 年预计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03,400.00 万元，定价原则将按照当时市场价格确定，具体交易内容及金额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万元)	2025 年一季度实际 发生额 (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 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或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及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8,767.10	750.79	预计合作实施新项目
	睢县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117.43	0.00	预计合作实施新项目
	宁波水艺中持环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15.00	4.50	预计合作实施新项目
	中持依迪亚(北京)环境检测分析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24.48	0.00	预计合作实施新项目
	三峡雄州(河北雄安)水务有限公司	2,000.00	895.75	228.13	预计合作实施新项目
	江苏水污染防治装备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300.00	0.00	0.00	预计合作实施新项目
合计		103,400.00	9,584.90	983.42	

注：上述对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包含公司及子公司与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关联交易的发生有其必要性，其定价原则遵循了市场规律，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请审议。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七：关于 2025 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融资需求，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2025 年度拟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融资担保额度为 250,000.00 万元，担保范围：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上述担保额度可滚动计算，已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的，不再计入担保额度范围内，授权期间为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2025 年新增担保 额度（万元）	被担保公司资产负债率
中持新概念环境发展宜兴有限公司	15,000.00	资产负债率 高于 70%的公司
北京中持绿色能源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	
义马中持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	
北京中持净水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	
清河县亿中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	
三门峡中持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	
安阳中持水务有限公司	4,000.00	
清河县中持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	
北京中持碧泽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河南鼎鑫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焦作中持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	
温华环境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000.00	资产负债率 低于 70%的公司
肃宁县中持环保设施运营有限公司	4,000.00	
中持（江苏）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80,000.00	
东阳中持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	
任丘中持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	
宁晋县中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	
任丘中持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江山中持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	
沧州中持环保设施运营有限公司	10,000.00	
河南汇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	
江苏传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中持（浙江）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合计	250,000.00	

同时提请授权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上述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内，对不同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相互调剂使用预计额

度，亦可对新成立或收购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分配担保额度。在此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不需要单独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八：听取《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独立董事拟定了《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现请公司股东听取。上述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内容。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